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最近一期之人口推估，我國將於明(2018)年邁入高齡社會，2026 年將再邁入超高齡社會。試問：
 - (一)此一現象，對於社會保障制度有何影響，對於社會法而言，其意義為何？試從社會法之定義、規範原理與研究範圍簡要說明之。(10%)
 - (二)未來超高齡社會之社會法規範應如何調整以為因應？(15%)

- 二、社會安全制度之法規範可概分為組織(保險人、被保險人與投保單位等關係人)、財務與給付規範，試以勞工保險條例為例，說明該條例之核心內涵，並解析此三種規範類型間之相互關係為何？(25%)

- 三、在「勞工保險被保險人因執行職務而致傷病審查準則」的規定下，下列情形是否會被勞工保險局視為職業災害？
 - (一)勞工甲(被保險人)在上班途中，因快遲到闖紅燈發生事故，受傷嚴重。(9%)
 - (二)勞工乙(被保險人)之雇主未規定員工必須於工作場所用餐，乙在某一日之中午用餐時間外出用餐，用餐完畢返回公司途中被公車撞倒受傷。(8%)
 - (三)勞工丙(被保險人)下班返家途中，突然想到家中沒有衛生紙，看到路邊剛好有一家全聯超市，於是停車入內購買衛生紙，離開全聯時遭摩托車撞傷。(8%)

- 四、我國自從 1998 年開辦勞工保險之失業給付後，實施此一保險制度迄今已將屆 20 年。雖然其後以制定就業保險法之方式使失業給付自勞工保險分離，成為單獨之社會保險制度，但是相較於其他先進國家，目前我國就業保險之失業津貼仍舊停留於偏低之給付水準。請說明如果提高失業津貼之給付水準後，對於勞工之求職行為、整體就業市場及經濟發展所可能帶來之正面與負面影響。(25%)